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計畫結案）

**103 年度「海地沙萬迪安地區災民
糧食生產暨職業訓練第二期計畫」
結案任務返國報告**

出差人員：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陶秘書長文隆
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林計畫經理依潔

派赴國家：海地

出國期間：103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16 日

摘 要

「海地沙萬迪安地區災民糧食生產暨職業訓練第二期計畫」項下各子計畫項目訂於 103 年 4 月 30 日完成。為實地檢核該計畫於執行期間所創之效益與計畫結束後之永續性，另為參與供水子計畫完工典禮，本會派員於 103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16 日赴海地進行結案任務。

本計畫屬災後重建之性質，目的在協助災民恢復災前之生活，爰倘災民生活條件已趨於正常，我方則應退出。本案已協助新希望村村民獲得生計及取水之條件，村民生活已大幅改善，顯示本會已達成海地震災之災後重建階段性任務。

另本次考察相關建議如下：

(一) 計畫之推動應注重合作國家需求

本案在協助海地進行災後重建之過程中，我方高度尊重海方之需求與自主性，爰海地政府亦主動積極協調其他相關單位協助計畫推動，同時謀求其他資源投入該區發展，例如農業部主動協調公共工程部修建聯外道路，以解決運送大型物資的問題，讓計畫執行效果事半功倍。

(二) 計畫之設計須考量後續之維護與管理

計畫相關項目之維護與管理常是計畫是否能永續經營之關鍵，本案不論在農業或供水工程之設計上，皆已先考量使用者習慣與施作能力，同時將後續維護與管理之便利性納入考量，有助計畫之永續發展。

(三) 本計畫執行經驗可供相關計畫參考

本案執行初期適逢本會推動計畫轉型之際，相關執行細節殊值作為本會推動計畫導向相關規劃或執行之參考，建請人力資源室比照日前甘比亞返國人員之模式，舉辦 2-3 小時之研討會，安排本計畫朱計畫經理嘉政分享推動本計畫之相關經驗。

(四) 計畫尾款將請駐館代轉

本案尾款依合約將由紅十字會於驗收完成並收到結案報告後匯款至本會，再由本會匯至計畫帳戶；惟鑒於本案計畫帳戶已關閉再即，經與駐館商議，本次爰尾款將由本會收到紅十字會之款項後，先匯至駐館，再由駐館轉匯予海方。

Executive Summary

The Haiti New Hope Village Residents Resettlement Project—Phase II is expected to be completed on April 30, 2014. In order to evaluate and confirm whether the project has achieved its expected results, and to confirm the sustainability of the project, Amb. Tao Wen-lung and Ms. Lin Yi-chieh from the TaiwanICDF carried out a completion mission in Haiti from April 8 to 15, 2014.

The project is a post-disaster recovery initiative and its purpose has been to assist victims to rebuild their lives, so when survivors' living conditions have been returned to normal the implementation agency should withdraw from the project site. The project has assisted residents in New Hope Village to earn a livelihood, as well as provided them with a water supply. Living conditions have greatly improved, indicating that the TaiwanICDF has achieved its target for this post-disaster recovery phase.

The further recommendations of the mission are summarized as follows:

1. Project implementation should focus on partner countries' needs

During the post-disaster recovery process, the TaiwanICDF highly respected the needs and autonomy of Haitian counterparts, which therefore encouraged the Haitian government to proactively coordinate with related units to provide the necessary assistance. For example, the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took the initiative to contact the Ministry for Public Works,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and have that ministry repair and build access roads, in order to resolve problems that had arisen due to the delivery of large supplies. This type of activity created a multiplier effect, only expending half the effort

that might otherwise have been necessary.

2. Project design should pay due consideration to follow-up maintenance and management operations

The maintenance and management of project components is the key to project sustainability. The design of this project, be it for agricultural components or for water supply components, paid due consideration to user habits and implementation capacity, as well as the convenience of performing follow-up maintenance and management operations.

3. Project implementation experience could be a reference for other related projects

The early period of this project happened to take place at a time when the TaiwanICDF was promoting reforms to project implementation, and therefore many of the details of project implementation could provide a reference for other related projects. It is recommended that the Human Resources Office conduct a two- or three-hour seminar, arranging for Mr. Ju Jia-jeng, the project manager, to share his experiences of project implementation.

4. Final remittance should be transferred to Haitian counterparts through Taiwanese embassy

According to a contract signed by the TaiwanICDF and the Red Cross Society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the Red Cross Society will disburse a final remittance to the TaiwanICDF after the completion of the project has been confirmed, and the TaiwanICDF will then transfer this remittance to the project

account. However, given that the project account is about to be closed, after discussion between the TaiwanICDF and Taiwanese embassy in Haiti, it has been agreed that the Taiwanese embassy will transfer the final remittance to Haitian counterparts.

目 錄

摘要.....	1
壹、任務說明.....	8
一、計畫緣起.....	8
二、任務目標.....	8
三、執行人員.....	9
四、考察方法.....	9
五、工作範圍.....	9
六、執行期間.....	9
七、行程表.....	9
貳、任務發現與說明.....	10
一、計畫執行成果.....	10
(一) 計畫概要.....	10
(二) 預期目標達成程度.....	10
二、計畫永續性評估.....	12
(一) 計畫執行單位之能力建構.....	12
(二) 後續營運規劃.....	12
(三) 計畫受益對象.....	12
三、經驗反饋.....	13
(一) 計畫設計.....	13
(二) 計畫執行.....	13
四、新希望村供水系統啟用典禮.....	14
(一) 活動情形.....	14
(二) 考察發現.....	14
參、結論與建議.....	15
肆、其他.....	16

伍、駐館意見.....16

陸、致謝.....17

附件

附件 1 考察行程表

附件 2 訪視紀錄

103 年度「海地沙萬迪安地區災民糧食生產暨職業訓練第二期計畫」結案任務返國報告

壹、任務說明

一、緣起

民國 99 年 1 月 12 日海地首都地區發生重大地震，當地逾 20 萬人在此災害中喪生，超過 1 百萬人無家可歸。我國公開宣佈協助海地重建，其中由本會負責災民職業訓練與就業輔導部分，99 年 5 月起開始執行「海地沙萬迪安地區災民糧食生產暨職業訓練計畫」，內容為配合我國援建之新希望村，提供居民職業訓練與就業輔導。該計畫原訂於 100 年結束，因執行成效良好，爰延長執行第二期計畫，原訂期程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

101 年 8 月間新希望村落成，本會發現當地居民有無水可用之困擾，爰與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合作，於「海地沙萬迪安地區災民糧食生產暨職業訓練第二期計畫」項下新增「海地新希望村供水子計畫」，全部計畫項目訂於 103 年 4 月 30 日完成。為實地檢核該計畫於執行期間所創之效益與計畫結束後之永續性，另為參與供水子計畫完工典禮，本會擬派員赴海地進行結案任務。

二、任務目標

透過本次考察期望達到以下目標：

- (一) 確認計畫是否達到預期結果。
- (二) 評估計畫移轉後是否據永續性。
- (三) 參加海地新希望村供水系統啟用典禮。

三、執行人員

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陶秘書長文隆
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林計畫經理依潔

四、考察方法

透過與實地訪察及與相關單位（利害關係人）訪談與議題討論方式蒐集本案所需資訊並進行分析。

五、工作範圍

- (一) 實地考察及驗收計畫執行成果，確認計畫成果是否符合計畫書之相關規劃，及是否達成推動計畫之目標。
- (二) 瞭解海方人員能力建構與獨立作業情況，瞭解計畫後續之運作規劃，實地評估計畫於移轉後之永續性。
- (三) 與利害關係人進行訪談，了解各利害關係人對計畫成果之評價及建議，俾做為日後推動相關計畫之參考。
- (四) 參加由海方主辦之新希望村供水系統啟用典禮。

六、執行期間

- (一) 考察日期：103年4月8日至4月16日。
- (二) 考察報告：返國後著手整理相關資料並於5個工作天內提出初稿。

七、行程表

起迄日期	天數	地點	工作內容
4月8日至9日	2	台北經美國至海地	去程
4月10日至12日	3	海地	計畫結案
4月13日至16日	4	海地經美國至台北	返程

貳、任務發現與說明

一、計畫執行成果

(一) 計畫概要

1. **計畫擬解決之核心問題：**海地政府於首都發生重大地震後，重新分配位於沙萬迪安(Savane Diane)地區 400 公頃土地予受災戶進行重建「新希望村」及有組織性之農業開發。本計畫旨在協助新希望村 215 戶受益戶居民解決生計問題及當地居民無水可用之困擾。
2. **計畫設計概要：**配合我國援建之新希望村，提供居民職業訓練與就業輔導，並與紅十字會合作提供用水協助，推動農業增產計畫、蔬菜推廣計畫、蛋雞飼養及推廣計畫、竹工藝職業訓練計畫、強化農民組織計畫、鄉村基礎建設計畫以及新希望村供水等 7 項子計畫。

(二) 預期目標達成程度

全程目標(101 年~103 年 4 月)	執行情況	備註
<p>1. 農業增產子計畫：完成 322.5 公頃 1 年 2 期作目標，預計完成栽培玉米、高粱、樹豆、陸稻、花生等糧食及雜作生產。</p> <p>2. 蔬菜推廣子計畫：每位受益戶住家周圍開闢 500 平方公尺菜圃，預計開闢 10.75 公頃。</p> <p>3. 蛋雞飼養及推廣子計畫：成立 3 座養雞中心，飼養 7560 隻雞。</p> <p>4. 竹工藝職業訓練子計畫：召開</p>	<p>1. 第 1、2、4、5 項子計畫於 102 年 12 月底完成。</p> <p>2. 第 3 項子計畫因海方評估執行成本過高，爰撥用 4,800 美元成立進行「沙萬迪安農民組織(OPDSD)下婦女組織並進行訓練；另剩餘經</p>	

<p>3 場訓練班、每班分成 2 種訓練課程，預計參訓人數為 120 人。另在沙萬迪安及聖米歇爾市栽種 30,000 株竹苗。</p> <p>5. 強化農民組織子計畫：舉辦 2 次作物栽培觀摩會、24 次新希望村組織管理委員會訓練(9 名幹部)、24 次碾粉廠組織委員會(9 名幹部)、24 次農民組織 OPDSD 作物生產訓練推廣會、8 次家庭菜園推廣訓練、4 次養雞輔導訓練等。</p> <p>6. 鄉村基礎建設子計畫：完成 400 公頃土地測量、規劃改善 400 公頃農地的排水系統免於在雨季時候遭遇淹水災害、改善 20 公里農路並在道路兩旁增建 40 公里排水路、興建一座多功能管理基地包含 12 座建築 (1 辦公室、6 間員工宿舍、1 間主管宿舍、1 倉庫、1 保修廠、1 發電機房、1 農機棚及 1 座曬場)。</p> <p>7. 新希望村供水子計畫：新希望村 200 戶居民和村內學校及衛生中心公共區域獲得總計 94.78 噸/日水量經過處理之基本生活及公共用水，另提供該</p>	<p>費海方農業部有意變更為灌溉溝渠延伸計畫，惟迄今未申請。</p> <p>3. 第 6 項子計畫僅 101 年執行，海方業將部分經費移做「竹工藝職業訓練子計畫」之用，本項目總達成率為 60%。</p> <p>4. 第 7 項子計畫於 103 年 3 月 18 日正式完工並進行試車，另於 4 月 11 日舉行啟用典禮。</p>	
---	--	--

<p>村農業計畫墾區 50 公頃灌溉容量用水，並建立供水系統營運管理機制。</p>		
---	--	--

二、計畫永續性評估

(一) 計畫執行單位之能力建構

1. 本計畫除台籍計畫經理一名及農藝專家乙名外，其餘皆為海地當地人員，我方人員僅佔 14%，計畫執行期間因海方各利害關係人主導性高，均能持續參與計畫營運。另透過計畫執行之過程，本計畫業對海方人員進行各式訓練，提升海方人員執行計畫之相關能力（包含農業、行政、財務、管理等）。
2. 另本計畫係採地化方式經營，注重農民組織之建立與輔導，移轉農業栽培技術與組織管理能力予受益戶及受益戶組織，因此既使我方在計畫結束後退出，受益戶仍能獨立運作，永續經營。

(二) 後續營運規劃

1. 由受益戶組成之沙萬迪安農民組織(OPDSD)已可自行營運。本計畫並已協助建立相關技術與營運輔導手冊。
2. 本計畫另協助新希望村社區成立用水管理委員會(CAEPa)，並與海地飲用水安全衛生局(DINEPA)簽訂合約，後續由 DINEPA 負責維護當地飲用水衛生安全。

(三) 計畫受益對象

1. 透過本計畫之推動，新希望村之 215 戶受益戶已取得獲取基本生計之能力與生產基礎；另村內 200 名受益戶已可獲得日常生活用水，並支援村落內學校、衛生中心用水與鄰近 50 公頃農墾區的灌溉用水，節省居民每日來回河邊取水時間，並提升公共衛生與農業產量。
2. 另據海方 Pierre Marie Basquiat 計畫經理觀察，受益戶近來常受不良人士鼓動逐漸有日漸亟欲爭取福利之現象，渠認為本計畫未來是否能繼續成功運作之關鍵在於受益戶是否能遵守相關用戶規則，及海地政府是否給予相關支持(如公權力介入等)。

三、經驗反饋

(一) 計畫設計

本計畫旨在協助新希望村 215 戶受益戶居民解決生計問題及當地居民無水可用之困擾。計畫在設計之初即專注在合作國家實際需求，同時兼顧推動計畫所需之相關配套措施(如新建立之居住地區必須考量居民之生計問題等)，以確保計畫之永續發展。

另在計畫界定期間，由我方派出相關技術專家與海方共同組成評估團，提供我國之優勢技術及專業意見供海方參考，完全尊重在地需求。

(二) 計畫執行

本計畫為海地農業部提出，計畫執行過程各利害關係人均充分參與並共同做出決策，如當地 St. Michel 市

政府及新希望村居民等。另計畫聘請海地人員，使用海方現有行政制度，確保援助計畫在受援國之諧和性；混和小組之形式可使台海雙方在計畫執行之過程中落實成果導向及互相負責，增加國際援助計畫之有效性，符合國合會援助規範。

四、新希望村供水系統啟用典禮

(一)活動情形

1. 本次典禮正式開始前，海地農業部長 Thomas Jacques 業先帶領所有與會貴賓參觀攔河堰等供水系統設施，其中在參觀村內取水處時，海方計畫經理 Pierre Marie Basquiat 及朱計畫經理嘉政展示取水處之水龍頭已可流出清潔之用水時，現場貴賓無一不給予熱烈之掌聲。
2. 啟用典禮約有數百名民眾到場觀禮，場面相當熱鬧。典禮中 J 農業部長、農業振興國務員 Joseph Vernet、St. Michel 市副市長、B 計畫經理、受益戶代表等海方致詞人皆對台灣之協助表示感謝；另 St. Michel 市副市長、受益戶代表等人並提到未來期望海地政府能提供農機具及小額貸款等相關協助，J 農業部長表示海地政府將會積極協助當地之需求。
3. 我駐海地黃大使、紅十字會陳湛處長及本會陶秘書長皆代表我方在會中致詞，三位代表除感謝每位合作夥伴之參與外，陶秘書長特並特別向與會之村民表示渠等之現況已較許多海地民眾之生活條件為佳，爰未來毋須視己為災民，期待他人援助，渠等現已取得自立生活之條件。

(二)考察發現

1. 供水系統之各項設施已於本年 3 月 18 日正式完工並進行試車，並已成功引進用水，村民已可至新希望村內 5 座取水處取水，且據觀察攔河堰、農塘、處理池與蓄水池及取水處出水量皆相當充沛。
2. 供水系統之設計已將本地施工技術、後續維護等因素納入考量，例如：在攔河堰之設計上，水位抬高深度為 3 米，較無崩塌危險之虞；另攔河堰輸水管線採明管設計，便於後續維修。此外，海方人員已可自行操作相關設施，爰後續營運作業應可順利進行。

參、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本計畫屬災後重建之性質，目的在協助災民恢復災前之生活，爰倘災民生活條件已趨於正常，我方則應退出。本案已協助新希望村村民獲得生計及取水之條件，村民生活已大幅改善，顯示本會已達成海地震災之災後重建階段性任務。

二、建議

(一) 計畫之推動應注重合作國家需求

本案在協助海地進行災後重建之過程中，我方高度尊重海方之需求與自主性，爰海地政府亦主動積極協調其他相關單位協助計畫推動，同時謀求其他資源投入該區發展，例如農業部主動協調公共工程部修建聯外道路，以解決運送大型物資的問題，讓計畫執行效果事半功倍。

(二) 計畫之設計須考量後續之維護與管理

計畫相關項目之維護與管理常是計畫是否能永續經

營之關鍵，本案不論在農業或供水工程之設計上，皆已先考量使用者習慣與施作能力，同時將後續維護與管理之便利性納入考量，有助計畫之永續發展。

(三) 本計畫執行經驗可供相關計畫參考

本案執行初期適逢本會推動計畫轉型之際，相關執行細節殊值作為本會推動計畫導向相關規劃或執行之參考，建請人力資源室比照日前甘比亞返國人員之模式，舉辦 2-3 小時之研討會，安排本計畫朱計畫經理嘉政分享推動本計畫之相關經驗。

(四) 計畫尾款將請駐館代轉

本案尾款依合約將由紅十字會於驗收完成並收到結案報告後匯款至本會，再由本會匯至計畫帳戶；惟鑒於本案計畫帳戶已關閉再即，經與駐館商議，本次爰尾款將由本會收到紅十字會之款項後，先匯至駐館，再由駐館轉匯予海方。

三、其他

(一) 協定準備作業屬外交部權責

本次「海地水稻良種生產計畫」協定在國內之準備作業係由本會負責編修，惟鑒於協定準備作業涉及國與國間之事務，應屬外交部之權責。

(二) 人道援助業務發展方向可多元化

國際間之人道援助計畫發展方向已越趨多元，本會似可朝下列項目進行相關研究與規劃：1)救災資源募集平台、2)人道援助計畫與腳踏車發展項目結合。

肆、駐館意見

駐館對本會及所有參與本計畫之合作夥伴表示感謝，並與我方對

災後重建計畫在協助災民恢復災前生活後即應退出有所共識。另鑒於海地常受颶風等災害影響而有重大災情，駐館黃大使建請紅十字會方面能考量未來能依海方需求盡量提供緊急援助等相關支持。

伍、致謝

本次赴海地期間承蒙駐海地國大使館黃大使再求、顏參事嘉良與全體館員、「海地沙萬迪安地區災民糧食生產暨職業訓練第二期計畫」朱計畫經理嘉政、「海地水稻良種生產計畫」王計畫經理雲平、「海地 Les Cayes 河谷雜糧作物發展計畫」王計畫經理增瑞、向顧問水松及全體計畫人員之協助安排，方得順利完成此行，謹在此一併申謝。

附件 1 考察行程表

103 年度「海地沙萬迪安地區災民糧食生產暨職業訓練第二期計畫」
結案任務行程表

日期	時間	行程
04/09	12:59-	從紐約抵達海地太子港
	14:00-15:00	前往旅館 Check-in 及稍事休息
	15:30-15:45	前往我駐海地大使館拜會
	18:00-20:30	晚餐
	21:00-	住宿
04/10	06:30~07:30	早餐
	7:30-10:00	出發前往 Pont Sonde 視察稻種計畫準備情形
	10:00-10:40	稍事休息後 10 分鐘後由王計畫經理雲平進行稻種計畫簡報及提問
	10:40-13:00	出發前往新希望村供水計畫據點
4/10	13:00-14:00	午餐
	14:00-15:30	海地新希望村供水計畫簡報 由朱計畫經理嘉政簡報約 15 分鐘，15:30 分出發前往新希望村參觀供水計畫工程
	15:30-16:00	出發前往新希望村，距離約 8 公里
	16:00-18:00	參觀供水計畫各項工程設施包含：社區供水點、民生用水處理池及蓄水池、5 公頃農塘、灌溉設施等。由朱嘉政計畫經理介紹各項工程功能及運作
	18:00-18:30	返回朱計畫經理嘉政宿舍
	18:30-	晚餐
4/11	07:00-08:00	早餐
4/11	08:00-09:00	前往 St. Michel 市市長家中集合與海方官員共同出發前往參觀各項工程設施 註：今日之行程將與海方官方行程結合
	09:00-12:00	參觀各項工程設施
	12:00-14:30	新希望村供水計畫完工典禮 依據海方所準備之典禮流程表，典禮將從 12 點開始進行至下午 2 點 30 分結束
	14:30-19:00	返回太子港 Royal Oasis 旅館

	19:00-	晚餐
4/12	06:30-07:30	早餐
	07:30-	國合會陶秘書長文隆與林計畫經理依潔出發前往 LC 計畫區 紅十字會陳處長拜訪海地紅十字會

附件 2 訪視紀錄

103 年度「海地沙萬迪安地區災民糧食生產暨職業訓練第二期計畫」 結案任務訪視紀錄

一、4/9 拜會駐海地大使館

(與會人員：駐海地黃大使再求、顏參事嘉良、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賑濟處陳湛處長宜仁、本會陶秘書長文隆、朱計畫經理嘉政、王計畫經理雲平、林計畫經理依潔)

- (一) 黃大使歡迎考察團來訪，雙方並就國際援助海地現況、緊急援助方法、海地稻米政策、政府援助預算等議題交換意見，另雙方對災後重建計畫在協助災民恢復災前生活後即應退出皆有共識。
- (二) 雙方談及過去曾與 Food for the Poor(FFP)在海地合作進行水產養殖計畫情形，陶秘書長建議未來與此類組織之合作可朝職訓類之發展型計畫方向進行，不宜再朝生產型計畫發展。
- (三) 黃大使提及新希望村未來之發展，陶秘書長建議未來也許可考量朝推動職訓類計畫之方向進行，惟相關計畫仍須透過審慎之評估作業(期程約兩年)，以確認當地需求及避免人才供給過剩之情況發生。
- (四) 黃大使表示海地常受颶風等災害影響而有重大災情，未來請紅十字會方面能考量盡量提供緊急援助等相關支持。

二、4/10 訪視海地水稻良種生產計畫

(與會人員：海方計畫經理 Yvon Ethinnen、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賑濟處陳湛處長宜仁、本會陶秘書長文隆、朱計畫經理嘉政、王計畫經理雲平、林計畫經理依潔)

本計畫目前籌備狀況皆正常，預計本(4)月 22 日台海雙方代表於台北簽約後即可正式進入執行階段。

三、4/10 訪視新希望村

(與會人員：海方計畫經理 Pierre Marie Basquiat、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賑濟處陳湛處長宜仁、本會陶秘書長文隆、朱計畫經理嘉政、王計畫經理雲平、林計畫經理依潔)

- (一) 供水系統之各項設施已於本年 3 月 18 日正式完工並進行試車，並已成功引進用水，村民已可至新希望村內 5 座取水處取水，且據觀察攔河堰、農塘、處理池與蓄水池及取水處出水量皆相當充沛。
- (二) 供水系統之設計係以我國桃園高地為參考案例，並已將本地施工技術、後續維護等因素納入考量，例如：在攔河堰之設計上，水位抬高深度為 3 米，較無崩塌危險之虞；另攔河堰輸水管線採明管設計，便於後續維修。此外，海方人員已可自行操作相關設施，爰後續營運作業應可順利進行。
- (三) 海方之 B 計畫經理表示渠對本計畫各相關項目已完成並已就緒感到欣慰，惟對受益戶受不良人士鼓動日漸強勢爭取福利之態度感到失望，渠認為本計畫未來是否能繼續成功運作之關鍵在於受益戶是否能遵守使用規則，及海地政府是否給予相關支持(如公權力介入等)。陶秘書長表示將藉由啟用典禮當日與海地農長碰面之機會提醒政府支持之重

要性，並將向受益戶強調渠等應有自立之觀念。

- (四) 本計畫諸多細節殊值作為本會推動計畫導向相關規劃或執行之參考，陶秘書長表示應請人力資源室比照甘比亞返國人員之前例舉辦 2-3 小時之研討會，安排朱計畫經理嘉政分享推動本計畫之相關經驗，俾作為本會未來推動相關計畫之參考。

四、4/11 參加新希望村供水系統啟用典禮

(與會人員：海地農業部長 Thomas Jacques、海地農業振興國務員 Joseph Vernet、海方計畫經理 Agr. Basquiat 等、駐海地黃大使再求、顏參事嘉良等、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賑濟處陳湛處長宜仁、本會陶秘書長文隆、朱計畫經理嘉政、王計畫經理雲平、林計畫經理依潔)

- (一) 本次典禮正式開始前，海地農業部長 Thomas Jacques 業先帶領所有與會貴賓參觀攔河堰等供水系統設施，其中在參觀村內取水處時，海方計畫經理 Pierre Marie Basquiat 及朱計畫經理嘉政展示取水處之水龍頭已可流出清潔之用水時，現場貴賓無一不給予熱烈之掌聲。
- (二) 啟用典禮約於中午 12 時開始，除到場貴賓外，現場有數百名民眾到場觀禮，場面相當熱鬧。典禮中 J 農業部長、V 農業振興國務員、St. Michel 市副市長、B 計畫經理、受益戶代表等海方致詞人皆對台灣之協助表示感謝；另 St. Michel 市副市長、受益戶代表等人並提到未來期望海地政府能提供農機具及小額貸款等相關協助，J 農業部長表示海地政府將會積極協助當地之需求。
- (三) 我駐海地黃大使、紅十字會陳湛處長及本會陶秘書長皆代

表我方在會中致詞，三位代表除感謝每位合作夥伴之參與外，陶秘書長特並特別向與會之村民表示渠等之現況已較許多海地民眾之生活條件為佳，爰未來毋須視己為災民，期待他人援助，渠等現已取得自立生活之條件。

- (四) 典禮約於 2 時結束，其後 J 農長邀請與會貴賓前往 St. Michel 市政廳用膳。
- (五) 另典禮席間業與駐館顏參事商討有關計畫尾款撥付事宜，鑒於計畫帳戶已關閉再即，爰尾款將由本會收到紅十字會之款項後，先匯至駐館，再由駐館轉匯予海方。

五、4/12 訪視海地 Les Cayes 河谷雜糧作物發展計畫

(與會人員：海地南部省農業局長 Jean Jacques、海方代計畫經理 Jean Carin Prosper、Jean Saurel Laine 等推廣員、本會陶秘書長文隆、向顧問水松、林計畫經理依潔)

- (一) 本次訪視地點包括 Islet Massey 水稻區、Levy 試驗場之玉米及黑豆試驗及採種區、LC 計畫中心等。本季雨量充足，爰推廣作物目前皆有良好之表現，而我方輔導之作物表現又較非推廣戶為佳，以玉米為例，我方推廣區之玉米高度較無高低混雜之情況出現。
- (二) 計畫書所定目標係計畫執行之依據，惟倘有必要，仍可依實際狀況考量微調相關計畫內容。
- (三) 目前仍有部分駐外人員尚未全盤理解計畫經理與技術人員在分工上之差異及與合作單位在計畫執行上之權責，陶秘書長表示會內相關單位(如技術合作處與人道援助處等)應再加強相關宣導。

六、其他

- (一) 朱計畫經理嘉政目前已近完成計畫結束準備作業，預計在本年4月20日左右完成帳戶關閉作業後即返國。
- (二) 本次海地水稻良種生產計畫協定在國內之準備作業係由本會負責編修，駐館及陶秘書長皆認為協定準備作業涉及國與國間之事務，應屬外交部之權責；另顏參事反映本會擬訂之版本過於細節，相關條文仍應考量協定本身應有之體例。
- (三) 有關人道援助業務發展乙節，陶秘書長提醒人道援助處應盡速完成下列項目相關研究與規劃：1)資源募集平台、2)人道援助計畫與腳踏車發展項目結合。
- (四) 駐館詢問有關本會推動再生能源之相關經驗，本會可提供過去曾進行之研究報告供參。